副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函

地址：730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王祐婕
電話：6322231#6453
電子信箱：amyzx1282@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本局能源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4日
發文字號：南市經能字第1150878121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南市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第十條第二項公告草案、附表一、附表二

裝

主旨：檢送預告訂定臺南市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第十條第二項公告草案乙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臺南市法制作業準則第11條規定辦理。

正本：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副本：臺南市政府法制處、本局秘書室、本局能源科（均含附件）

訂

局長張婷媛

線